

資料文件

[中文譯本]

FMAG/01/2006

2006年4月28日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  
核心文化藝術設施諮詢委員會

財務小組

職權範圍

目的

本文件旨在敦請各委員注意財務小組的職權範圍。

職權範圍

2. 請各委員備悉財務小組的職權範圍如下：

“ 根據表演藝術及旅遊業小組及博物館小組所建議的核心文化藝術設施，就發展和營運有關設施對財務的要求，向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核心文化藝術設施諮詢委員會提供意見。 ”

委員名單

3. 財務小組的委員名單載於附件。

財務小組秘書處

2006年4月

**財務小組**

**委員名單**

- 主席：** 張建東議員, SBS, JP
- 委員：** 陳淑莊女士  
陳永華教授, JP  
鄭慕智先生, GBS, JP  
張仁良教授  
周永成先生, BBS, JP  
何承天先生, SBS, JP  
李敬天先生  
李聯偉先生, JP  
梁永祥先生, JP  
呂慧瑜女士, JP  
馬豪輝先生, JP  
蘇孝良先生  
陳智文先生  
盛智文博士, GBS, JP
- 秘書：**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規劃及地政)5
- 列席者：**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西九龍文娛藝術區)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代表  
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  
效率促進組、建築署、地政總署的代表會獲邀請  
提供意見(視乎情況而定)